

臺南市七股區建功國民小學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113年02月21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09月04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4年09月03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111年6月2日臺教國署學(三)第1112803155A號「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處理校園內重大學生自傷(殺)事件注意要點。

貳、目標

- 一、完成本校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建立並落實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模式，以及建立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以減少校園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 二、協助本校發展與推動增進學生尊重生命、關懷生命、珍愛生命、展現正向積極生命意義，並提升校園內支持系統與環境安全。

參、推動與實施方式

- 一、成立「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與任務編組」(附件 1)。
- 二、執行「國民中(小)學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項目(附件 2)。
- 三、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處理校園內重大學生自傷(殺)事件注意要點建立「校園學生自我傷害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圖」(附件 3)。

肆、計畫考核

- 一、自我檢核：於每學期結束14日內，填報學校執行自我傷害防治工作自我檢核表(附件 4)。
- 二、落實通報與危機處理：校園內發生學生自我傷害與自殺事件應依本市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處理校園內重大學生自傷(殺)事件注意要點落實通報與危機處理之檢討，若學校發生學生自殺身亡事件應填具「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附件 5)。

伍、預期成效

- 一、透過校園執行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之過程，體認生命之可貴，並促使師生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
- 二、建立本校完整之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機制。
- 三、有效抑制校園自我傷害之比率，有效降低學生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陸、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與任務編組

編組名稱	負責單位	姓名	職稱	任務內容
召集人	校長	黃郁雯	校長	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致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	吳儒興	主任	統籌規劃各項工作 聯繫、協調與控管。
教學輔導組	教務單位	葉佩綺	組長	規劃生命教育課程 與體驗活動。
心理輔導組	輔導單位	謝淑君	教師	宣導、輔導、學生 資料檔案建立保存 與轉移等。
危機處理組	學務單位	洪瑄妙	組長	推動學生生活輔導 事宜及危機處理。 生命教育活動、輔導 與健康教育等。
總務組	總務單位	黃自正	主任	建構校園安全空間 與張貼校園安全地圖。
支援組	人事單位	吳蕙蘭	主任	依學生需求和學生 輔導法建置充足專業 輔導人力。

附件 2

國民中(小)學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項目

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2日臺教學(三)字第1112803155號函訂定

一、初級預防

(一) 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我傷害。

(二) 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三) 行動方案

1. 訂定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2. 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設立 24 小時校安通報求助專線，訂定自我傷害事件危機應變處理作業流程，並定期進行校安通報、自殺防治通報及身亡事件處理流程演練；宣導學生可利用相關資源。

3. 工作職掌：校長主導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處室	合作機制
教務處	1. 規劃將生命教育、多元智能和價值、心理健康促進和維護、壓力因應、提升問題解決力、挫折容忍力、負向思考和情緒之覺察、接納及調控策略、網路成癮與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常見精神疾病與求助資源、憂鬱與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自助與助人技巧等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融入教學課程及體驗活動。 2. 發展或運用同步與非同步之數位學習課程與教材。
學務組	1. 建構學務組之正向管教形象。 2. 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如：同理心溝通、尊重差異、避免不健康的完美主義、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的覺察、接納及調控，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 3. 強化學務人員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與危機處理之教育訓練。 4. 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競賽等心理健康促進活動，並善加利用媒體資源推廣教育。 5. 結合班級及社會資源辦理自我傷害預防工作。 6. 強化培訓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成為自己與同儕的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增加自我傷害危機辨識與處理及自我賦能、網路成癮及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議題之防治知能和學生求助資源運用。 7. 強化同儕之溝通技巧與情緒管理訓練。

	8. 強化教師和學務輔導人員之輔導知能：實施教師、導師及相關學務輔導人員針對同理心溝通、心理健康識能、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自我傷害危機辨識及處理知能、網路成癮及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議題之防治知能和其轉介資源運用。 9. 對家長進行同理心溝通、心理健康識能、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以及校園內外心理衛生求助資源與管道之教育宣導。 10. 彙整校園輔導求助資源，提供師生求助管道資訊單張。 11. 發展或運用同步與非同步之數位培訓課程。 12. 休、退學生，以及畢業生的後續聯絡與關懷。
總務處	1. 校園警衛人員危機處理能力之加強。 2. 進行建物防墜安全檢查（附件6），針對校園建物（如高樓之頂樓、中庭，及樓梯間），設置預防性安全設施（安全網、監視及警報系統設置、頂樓設置安全門管控）、生命教育文宣及求助專線之宣導資訊。 3. 強化足以發揮功能之學輔空間。
人事室	1. 提供教職員正向積極的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的校園氛圍。 2. 依學生需求和學生輔導法建置充足專業輔導人力。

4. 校長主導，綜整學校整體需求，結合校外社區與醫療，以及相關非政府組織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

(1) 當地醫療資源、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之連結、諮詢，及共照機制之建立。

(2) 與當地社政資源之連結。

(3) 與當地勞政資源之連結。

二、二級預防

(一) 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自我傷害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二) 策略：篩選高危險群，即時介入。

(三) 行動方案：

1. 高關懷學生辨識：針對學生特性，校園文化與資源，規劃合適之高關懷學生早期辨識或篩檢計畫，以針對高關懷學生早期發現、早期協助、個案管理，以及即時進行自殺風險評估和危機處理。

(1) 選用針對自殺風險具有良

好效度的篩檢工具進行專業篩檢或自我篩檢，且篩檢後應聯結有效協助因應危機與心理賦能的資源應用。

(2) 運用自我傷害的認識、自我評估及因應技巧，以及求助資源等網路互動平

臺或Apps。

- (3)強化教職員工的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訓練(如愛課網~校園學生自我傷害辨識與防治處遇知能4小時、校園自殺防治、珍愛生命守門人危機處理技巧及心情溫度計(BSRS-5)之運用4小時-課程)。
2. 提升學務及輔導人員對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以協助觀察辨識與轉介。
3. 提升輔導人員對所發現之高關懷學生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之知能。
4. 針對特殊狀態或心理發展特殊需求學生提供主動關懷。
5. 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科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

三、三級預防

(一) 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未遂者的再自殺。

(二) 策略：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三) 行動方案：

1. 自殺企圖：

- (1)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
- (2)自殺企圖個案由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進行後續心理輔導或心理治療，及持續追蹤，以預防再自殺，重複企圖個案可進行個案管理；社工與家長聯繫，提供說明、情緒支持與預防再自殺教育。
- (3)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及宣導同儕如何協助個案
- (4)強化輔導老師對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轉介管道知能，與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殺企圖個案之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及中長期心理諮商與治療的有效知能技巧訓練與督導。

2. 自殺身亡：

- (1)於知悉身亡事件後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由校長主持協調各處室的因應作為。
- (2)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含對媒體和在社群網站之說明、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之說明與安心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聯繫家長視需求轉介追蹤輔導。

- (3)針對自殺身亡個案之親近同儕與教師，加強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對其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及中長期心理諮商與治療的有效技巧訓練與諮詢或督導。
- (4) 針對專業遺族(如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提供心理諮商與治療。
3. 通報轉介，進行校安通報與自殺防治通報轉介：
- (1)知悉自傷和自殺事件後，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進行校安通報。
- (2)針對知悉自殺行為情事時，在 24 小時內，依「自殺防治法」，於衛生福利部建置之「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通報作業。
4. 網絡連結：
- (1)學校對於自殺通報後的個案，由校長主持定期進行個案督導。定期邀請醫療衛生網絡內的專家及相關人員等，與網絡個案處遇人員進行網絡聯繫會報和個案討論會。
- (2)建立學校和區域醫療衛生網絡、自我傷害防治資源的雙向聯繫、銜接，及共照機制，提供個案學習不中斷之資源連結。
- (3)建立學校與當地社政單位、勞政單位之雙向聯繫。
5. 處理回報:學校發生學生自殺身亡事件應填具教育部「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附件5）。

承辦人

教務組長 洪瑄妙

主管簽章

教師兼任 吳儒興
教導主任

校長

臺南市七股區 黃郁雯
建功國民小學校長

